

# 《陕西德润宏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再生能源生产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技术评审会专家组意见

2024年1月30日，宝鸡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在陇县主持召开了《陕西德润宏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再生能源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审会。项目建设单位（陕西德润宏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报告表编制单位（陕西寄裕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有关专家共8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由3名专家组成专家组。

会前，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组织专家踏勘了项目建设地及周边环境状况，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的介绍和报告表编制单位对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技术评审会专家组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项目投资800万元，租赁生产车间、成品车间、原料车间各1座，购置安装木炭加工自动化生产线、粉碎机、炭化炉、生物质颗粒燃料自动化生产线等设备并配备建设相关环保等附属设施进行生物质颗粒燃料及木炭生产。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东侧，一层，钢结构，45m×18m×6m，设置制棒机、颗粒机等生产设备进行生产	租赁车间，购置安装设备
	成品车间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一层，钢结构，30m×18m×6m，南侧主要设置半成品堆放区及成品堆放区，占地面积360m <sup>2</sup> ；北侧为炭化区，占地面积180m <sup>2</sup> ，布设炭化炉及污染治理设施进行炭化生产	
	原料车间	位于厂区西南侧，一层，钢结构，50m×25m×6m，西侧主要设置原料堆放区暂存原料，东侧布设粉碎机对原料进行预处理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厂区内南侧，一层，钢结构，占地面积150m <sup>2</sup> ，用于日常办公	租赁办公用房

公用工程	给水	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	
	排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运营期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处理，喷淋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新建	
	供电	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系统供给	/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系统	粉碎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新建	
		炭化工序废气设置喷淋塔+湿电除烟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新建	
	废水处理系统	运营期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处理；喷淋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新建	
	噪声处理系统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	新建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燃烧灰渣、收尘灰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占地面积20m <sup>2</sup> ），交由当地农民作为肥料使用	新建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妥善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占地面积10m <sup>2</sup>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新建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设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新建

## 二、主要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

表2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原料储存	颗粒物	储存于钢结构厂房内，加强车间机械通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粉碎(DA001)	颗粒物	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炭化(DA002)	颗粒物、SO <sub>2</sub> 、NO <sub>x</sub>	喷淋塔+湿电除烟器+15m高排气筒	《陕西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实施方案》
		VOCs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地表水环境	喷淋废水	SS、石油类	循环使用不外排	符合环保要求

	生活污水	COD、BOD、SS、氨氮、TN、TP	排至化粪池预处理，定期清运肥田处理	
声环境	设备运行	75~90dB (A)	加强设备维护，风机安装消声器，合理布局，厂房隔音，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燃烧灰渣、收尘灰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交由当地农民作为肥料使用；危险废物妥善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设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厂区进行分区防渗处理，炭化区、危险废物贮存间进行重点防渗处理			
生态保护措施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周围无特殊敏感区域，无珍稀动植物资源。厂区所在地自然植被分布面积较少，项目厂区周围主要为人工种植的花草树木，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主要为木焦油泄漏危害大气、地表水与土壤。环境风险事故一旦发生应尽快找出原因，启动应急预案，尽量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将影响降至最低。			

表3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运营期	废气	原料储存粉尘	设置钢结构厂房(纳入主体工程)，加强车间机械通风	0.5
		粉碎粉尘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DA001)	4.0
		炭化烟尘	喷淋塔+湿电除尘器+15m排气筒(DA002)	8.0
	废水	沉淀池	2m <sup>3</sup>	0.1
	噪声	设备噪声	设备均置于室内，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	0.2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编织袋若干、一般固废暂存区(20m <sup>2</sup> )	0.5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贮存间(10m <sup>2</sup> )	2.0
		生活垃圾	垃圾收集桶	0.01
地下水、土壤、风险防范		车间地面防渗	3.0	
合计		--	18.31	

### 三、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采取和落实工程设计和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主要污染物可达标排放。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 四、《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建设项目工程建设内容阐述较清楚,污染因子选择合理,污染控制目标、环境保护目标分析清楚,工程分析体现了该项目的工程特点,主要环境影响分析较清楚,环境保护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 五、《报告》修改、完善时,应重点考虑以下问题

1、核实项目环评类别,进一步完善项目与《工业炉窑综合治理方案》、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相关政策文件等符合性分析,进一步分析项目选址合理性。

2、细化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完善产品方案,核实项目生产设备/设施参数,明确生产设备是否存在落后淘汰设备。按照产品方案校核物料平衡。细化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3、核实废气污染物种类及核算源强,细化原料预处理、烘干、碳化等工序废气污染物收集、治理措施,完善碳化废气治理措施的可行性;校核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4、核实固废种类、数量及性质,明确不同固废贮存方式、环保管理要求。

5、根据污染源、污染类型、污染途径,细化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控措施。

6、核实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及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校核总量控制指标并明确总量来源。

根据专家其他意见修改、补充、完善。




专家组:

刘之雷 温彬 李正军

2024年1月30日

《陕西德润宏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再生能源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签名
刘文霞	宝鸡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正高	
温忠涛	宝鸡市生态环境科技服务中心	高工	
李卫军	宝鸡市长安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 《陕西德润宏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再生能源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专家组意见修改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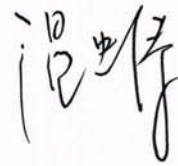
根据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要求，《陕西德润宏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再生能源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技术评审，形成评审专家组意见，主要修改内容及说明如下：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
1	核实项目环评类别，进一步完善项目与《工业炉窑综合治理方案》、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相关政策文件等符合性分析，进一步分析项目选址合理性。	已核实项目环评类别，见 P1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及 P12 项目由来；已进一步完善项目与《工业炉窑综合治理方案》、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相关政策文件等符合性分析，见 P5-11 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已进一步分析项目选址合理性，见 P11 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2	细化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完善产品方案，核实项目生产设备/设施参数，明确生产设备是否存在落后淘汰设备。按照产品方案校核物料平衡。细化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已细化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见 P12-13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已完善产品方案，见 P15-17 项目产品方案；已核实项目生产设备/设施参数，明确生产设备不存在落后淘汰设备，见 P14-15 项目主要生产单元、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已按照产品方案校核物料平衡，见 P17 项目物料平衡。已细化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见 P19-23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3	核实废气污染物种类及核算源强，细化原料预处理、炭化等工序废气污染物收集、治理措施，完善炭化废气治理措施的可行性；校核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已核实废气污染物种类及核算源强，细化原料预处理、炭化等工序废气污染物收集、治理措施，完善炭化废气治理措施的可行性；已校核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量，见 P31-39 废气。
4	核实固废种类、数量及性质，明确不同固废贮存方式、环保管理要求。	已核实固废种类、数量及性质，明确不同固废贮存方式、环保管理要求，见 P44-48 固体废物。
5	根据污染源、污染类型、污染途径，细化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控措施。	已根据污染源、污染类型、污染途径，细化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控措施，见 P48-50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6	核实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及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校核总量控制指标并明确总量来源。	已核实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及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见 P53-57；已校核总量控制指标并明确总量来源，见 P29。
报告修改过程中除上述意见外，报告中相应的内容也根据其他专家的意见进行了修改。		

专家组确认：



2024年2月3日